

证券代码：300048

证券简称：合康新能

编号：2020—096

北京合康新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职工代表监事辞职及选举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合康新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近日收到公司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聂鹏先生的辞职申请，聂鹏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职务，辞职后将在公司继续担任其他职务。

聂鹏先生原定任期为2020年5月21日至2023年5月21日。根据《公司章程》、《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监事任期内辞职后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少于法定人数的，在改选出的监事就任前，原监事仍应当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继续履行监事职责。因此在公司股东会重新选举监事就任前，聂鹏先生仍履行公司监事职责。

截至本公告日，聂鹏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公司及公司监事会对聂鹏先生任职期间为公司的发展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公司于2020年11月12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职工代表大会，经与会职工代表讨论表决，一致同意选举邵箴先生为第五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简历见附件）。邵箴先生将与公司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两名非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第五届监事会，任期至第五届监事会届满。

特此公告。

北京合康新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0年11月12日

附件：

公司第五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简历

邵箴先生，1986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研究生学历，管理信息系统学士，工商管理硕士。2016年12月进入公司证券投资部，协助董事会秘书工作，现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

截至本公告日，邵箴先生持有公司股份750股，与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或本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之间无关联关系，未受过相关监管部门的处罚，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各项规章制度的任职要求。

上述人员不存在以下情形：

- (1) 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
- (2) 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三次以上通报批评；
- (3) 被中国证监会宣布为市场禁入者且尚在禁入期；
- (4) 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 (5) 无法确保在任职期间投入足够的时间和精力于公司事务，切实履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履行的各项职责。
- (6) 《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七条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